

目錄

1.	總體條件	2
2.	賽事名稱	2
3.	主辦單位	2
4.	賽事級別	3
5.	認證單位	3
6.	比賽日期/地點	3
7.	組織委員會&競賽委員會	3
8.	賽會秘書處及報名	3
9.	賽事分組	3
10.	比賽方式	5
11.	參賽資格	6
12.	車手資格	6
13.	車輛資格	6
14.	驗車	6
15.	輪胎	7
16.	單站成績計算與獎勵	7
17.	報名	7
18.	保險	8
19.	退費程序	8
20.	額外付費服務	9
21.	車號	9
22.	證件	9
23.	報到	10
24.	簡報	10
25.	抗議	10
26.	頒獎	11
27.	基礎罰則	11
28.	競賽違規	12
29.	大會權力	13
30.	注意事項	13
31.	改裝規則	14
32.	安全規則	15
33.	賽前練車附件→獨走計時賽-賽前練習規範.....	18

一：運動規則

1. 總體條件

- 1.1. 參與『NTAC全國房車獨走挑戰賽』的所有報名人和車隊代表，代表本人以及其團隊、代理和供應商承諾遵守FIA所制定的運動總則及其附件和中華賽車會制定的通則、比賽規則、技術規則、註冊規則和所有增加的規則附件及附錄(以下統稱「規則」)並有義務承擔違反規則所產生的一切責任。
- 1.2. 根據規則，『NTAC全國房車獨走挑戰賽』由賽事主辦者統一管理。賽程以行政檢驗作為開始，包括所有練習(包括自由練習，以下統稱練習)與計時賽，以及計時賽後根據規則進行的投訴，以公佈計時賽正式成績作為分站賽的結束。
- 1.3. 賽事主辦者有權增加補充規則並公告施行。
- 1.4. 報名表視為報名人與賽事主辦者的參賽協定，報名人視為參賽團體的法定代表人，報名人是唯一對所有違反規則的行為承擔最終責任的自然人，因此報名人必須在所有文件上簽字確認，報名人同時也是唯一有權提出抗議和上訴的自然人。
- 1.5. 報名人所帶領的車隊經理、車隊技術人員和車手是履行比賽規則的直接責任人，與其工作團隊的所有人員統稱參賽者。當出現違反規則的行為時，即使報名人對違規承擔最終責任，相應的直接責任人也必須和報名人一同接受賽事仲裁委員會調查，並在相關文件上簽字確認。

2. 賽事名稱

2025 NATC 全國房車獨走挑戰賽

3. 主辦單位

中華賽車會

4. 賽事級別

全國 B 級

5. 認證單位

FIA/ASN

6. 比賽日期/地點

- R1→2025/08/03 屏東大鵬灣國際賽車場
- R2→2025/09/21 屏東大鵬灣國際賽車場
- R3→2025/11/16 屏東大鵬灣國際賽車場

7. 組織委員會&競賽委員會

每一單場次賽前公告

8. 賽會秘書處及報名

一律採線上報名

8.1. 報名聯絡 LINE ID : @716nfups(中華賽車會官方 LINE 群組)

8.2. 電話報名聯絡：02-27645169(上班時間：週一~週五，10:30-17:30)

9. 賽事分組

9.1 所有參賽組為同場競賽或分開場次競賽，分開計成績，單場次總車數最高上限為 25 部車

9.2 商業組：分組模式依俱樂部及車隊之需求分組，或由大會競賽委員會決定

9.3 個人組：

9.3.1 前輪驅動車款組

- A. F2-A 組：3001c.c.以上之車款，限用 TW100 以上之胎款
- B. F2-B 組：2001-3000c.c.之車款，限用 TW100 以上之胎款
- C. F2-C 組：2000c.c.以下之車款，限用 TW100 以上之胎款

9.3.2 後輪驅動車款組

- A. R2-A 組：3001c.c.以上之車款，限用 TW100 以上之胎款
- B. R2-B 組：2001-3000c.c.之車款，限用 TW100 以上之胎款
- C. R2-C 組：2000c.c.以下之車款，限用 TW100 以上之胎款

9.3.3 4 輪驅動車款組

- A. 4W-A 組：2501c.c.以上之車款，限用 TW100 以上之胎款
- B. 4W-B 組：2001c.c.-2500c.c.之車款，限用 TW100 以上之胎款
- C. 4W-C 組：2000c.c.以下之車款，限用 TW100 以上之胎款

9.3.4 HONDA 車系組

- A. H-A 組：排氣量不限，允許改裝引擎，可改裝直噴系統，渦輪增壓，限用 TW100 以上之胎款
- B. H-B 組：排氣量不可超過 1,999c.c.，限原廠單凸引擎，有限改裝，不可改裝直噴系統及渦輪增壓系統，限用 TW100 以上之胎款

2025 NTAC 全國房車獨走挑戰賽 比賽辦法

- C. H-C 組：排氣量不可超過 1,600c.c，限原廠引擎樣式，不可加渦輪、水噴、機械增壓、NOS，限用 TW100 以上之胎款

9.3.5 前輪傳動自排組

- A. AM-F2-A 組：3001c.c.以上之車款，限用 TW100 以上之胎款
- B. AM-F2-B 組：2001-3000c.c.之車款，限用 TW100 以上之胎款
- C. AM-F2-C 組：2000c.c.-1601c.c.之車款，限用 TW100 以上之胎款
- D. AM-F2-C 組：1600c.c.以下之車款，限用 TW100 以上之胎款

9.3.6 超跑組：限定新車價四百萬以上之車款

- A. S-FA 組：後輪驅動，3800c.c.以上，限用 TW100 以上之胎款
- B. S-FB 組：後輪驅動，3799c.c.以下，限用 TW100 以上之胎款
- C. S-4A 組：4 輪驅動，3800c.c.以上，限用 TW100 以上之胎款
- D. S-4B 組：4 輪驅動，3799c.c.以下，限用 TW100 以上之胎款

10. 比賽方式

- 10.1 包括 2 回合練習(不列入比賽成績)、2 回合測時
- 10.2 測時賽：共計 2 回合，2 回合測時時間為各 20 分鐘(含交換場時間)，取 2 回合其中之最佳單圈成績作為排名序。(賽程縮減依現場流程時間及天候因素決定)
- 10.3 計分方式：同場競技，分開計分
- 10.4 一但進入自由練習即為正賽開始，不得換車及更換車手，如發現換車或是更換車手，則取消當站之所有成績，並加罰罰金 5,000 元，車隊需於下一站次開賽前繳清罰金，未繳

清者不得出賽，如被罰者為年度報名之車隊及車手亦不得退費。

11. 參賽資格

11.1 俱樂部、車隊或個人報名

11.2 車手：每一參賽車手必需取得中華賽車會 2025 年之 CN(P)或以上等級之車手執照，未取得車手執照者不得下場參賽。

12. 車手資格

12.1 必須持有 2025 年 CTMSA 核發之國內級汽車場地賽車手執照。

12.2 持 FIA Int. C 執照之非本國籍之汽車手，必須同時出具其母國 ASN 簽發 VISA 或 No objection letter.

13. 車輛資格

13.1 市售房車(一般房車)

13.2 休旅車款

13.3 跑車車款

13.4 工廠賽車

13.5 SPORT CAR 車款

14. 驗車

14.1 皆需接受驗車，未驗車者不得下場參賽。

14.2 測時賽前驗車：

2025 NTAC 全國房車獨走挑戰賽 比賽辦法

- 14.2.1 所有參賽車輛噪音值不得超過 105db / 6000rpm，大會將給予複驗機會一次，仍未通過複驗者將處以罰金 3,000 元，並於下場前進行 2 次複驗，如在下場前仍未通過 2 次複驗，將不予下場，並不予退報名費費。

- 14.3 所有驗車工具以大會準備或認可之工具為準則。

15. 輪胎

- 15.1. 商業組：輪胎使用由包組者自行決定
- 15.2. 個人組依個人組規範(9.3)執行

16. 單站成績計算與獎勵

- 16.1 2 回合測時賽成績，取其 1 回合之最佳單圈成績為評比成績，練習不列入成績評比
- 16.2 完成比賽者依最佳單圈成績序決定名次，由快至慢
- 16.3 各組前三名得獎盃或獎牌

17. 報名

- 17.1. 各場次限額，以大會公告之報名表限額為準，大會保有最終之報名審核權。
- 17.2. 請務必留下確切的姓名、出生年月日、身份證字號、緊急聯絡人、緊急聯絡人電話，上述資料為車手保險必需用到之資料！
- 17.3. 報名資料一律採線上填表報名
- 17.4. 報名完成者需加入官方 LINE
- 17.5. 報名者需完成繳費，完成繳費後才被視為報名完成。繳費資料如下

17.5.1. 銀行：第一銀行

17.5.2. 戶名：中華賽車會

17.5.3. 帳號：153-10-024261

17.6. 報名費用 (以每一車輛為準):

17.7. 個人報名：10,500 元(含 2 回合自由練習、2 回合測時、車手保險、午餐餐盒)

18. 保險

本比賽除有第三意外保險，如車手有需要亦可自行加保其它之保險。

19. 退費程序

19.1. 車手一但報名完成，即不再進行退費。

19.2. 報名轉讓

19.2.1. 報名車手因故無法參加當站次之賽事，車手可於賽前 10 天進行車手轉讓，轉讓之行政費用為外加新台幣 2,000 元

19.2.2. 轉讓之車手需於官方 LINE 告知小編，並留下新進車手之基本資料以利後續之車手保險事宜。

19.3. 如因不可抗拒之因素大會於賽前 3 天公告無法如期舉辦賽事或取消該站次之賽事，報名完成之車手需於 10 日內填寫退費單，並與大會確認後退該站次之全額費用。

19.4. 如正賽已開始(自由練習開始)，但因不可抗拒之因素無法完成，則大會將不予退費，亦不再另行舉行賽事。

19.5. 如正賽已開始，但因不可抗拒之因素有部分組別無法完成，則大會亦不予退費，亦不再

另行舉行賽事。

20. 額外付費服務

20.1. Pit Box 之租用：

6,000 元，需維持 PIT-BOX 清潔，未回復將另外收取清潔費 1,000 元

20.2. 帳棚之租用：

1,500 元不含桌椅，損壞另付賠償費，依廠商公告價訂定

20.3. 代訂中午餐盒服務：每一中午餐盒為 100 元，統一於活動當天 10:00 前至大會行政中心辦理代訂手序

21. 車號

21.1. 車手不得選號，依大會核發之號碼為準。

21.2. 除大會發送之車輛號碼貼紙外，比賽車輛不得使用其它形式之車輛號碼貼紙

21.3. 駕駛座兩側之車門為比賽車輛號碼貼必貼之處

22. 證件

22.1. 攝影

22.1.1. 攝影證可通行賽道區之救援通道進行拍照工作

22.1.2. 攝影證之取得須先進行課程考照，通過課程才可取得攝影證

22.1.3. 攝影證課程費用 600 元(含證及課程)

23. 報到

- 23.1. 報到時間以賽前公告為基準
- 23.2. 報到時包含車手簽到及行政檢查
- 23.3. 報到後需依公告之流程時間行進至大會指定區進行賽前驗車及感應器裝置

24. 簡報

- 24.1 凡參賽之車手皆需親自參與車手簡報
- 24.2 車手簡報時間為大會公告之流程(暫定)
- 24.3 車手如未出席簡報會議，需罰金 2,000 元，車手於第一場次下場前需繳交，並進行賽前補簡報動作，如未執行前述事項，將不予出賽，亦不會進行退報名費。
- 24.4 車手參加簡報後觸犯當日簡報之內容及更動之規範，車手及車隊皆不得提出抗議，並無條件接受大會之處罰及判罰，如因此觸犯並執意提出議異及抗議，大會將另行加重處罰，大會亦不退報名費。

25. 抗議

- 25.1 車隊如遇不公或不合規則之情事者可依程序向競賽委員會進行抗議程序，抗議程序如下
↓
 - 25.1.1 必須於成績公告後 30 分鐘內至大會行政中心領取抗議表
 - 25.1.2 取得抗議表後，需填寫表內基本資料外，亦須寫明抗議之內容
 - 25.1.3 抗議申請表填寫完成後需於現場繳交抗議押金 5,000 元
 - 25.1.4 完成繳交抗議押金與抗議申請表後由賽事秘書轉交裁判委員會確認

- 25.1.5 裁判委員會確認後即進行賽事調查程序
- 25.1.6 賽事調查程序一旦開始，裁判委員會可要求抗議者需配合調查程序進行聽證會
- 25.1.7 調查程序完成後裁判委員會以書面通知抗議者
- 25.1.8 抗議成立退回 5,000 元押金，抗議不成立 5,000 元押金沒收
- 25.1.9 如抗議者仍不滿意抗議之結果，可於賽後至 FIA/ASN 進行申訴程序
- 25.2 抗議申請表內容應包含以下
 - 25.2.1 抗議者車隊
 - 25.2.2 抗議者車號
 - 25.2.3 抗議者姓名
 - 25.2.4 要抗議之內容
 - 25.2.5 抗議者簽名處

26. 頒獎

得獎者需在規定時間內出席頒獎典禮，得獎者需接受大會指定贊助商之配套露出

27. 基礎罰則

- 27.1 出 PIT 區跨越警界線處罰罰金 2,000 元，同場賽事累犯罰金加倍計算，如測時賽觸犯，決賽時又再犯，總計需繳交之罰金為 4,000 元。以此類推...，罰金需於下場前繳交，如未繳交將不予出賽，如決賽時犯規，則需於頒獎前繳交，如未繳交將取消該場次成績。

- 27.2 進 PIT 區超速(速限為 60h/km)判罰金 5,000 元，同場賽事累犯罰金加倍計算，如測時賽觸犯，決賽時又再犯，總計需繳交之罰金為 10,000 元。以此類推...，罰金需於下場前繳交，如未繳交將不予出賽，如決賽時犯規，則需於頒獎前繳交，如未繳交將取消該場次成績。
- 27.3 整備區(PADDOCK)及維修區(PIT)嚴禁煙火及抽菸，凡車隊、車手或技師在維修區內違規者一律處罰罰金 1,000 元。
- 27.4 跑道區內不可逆向，如車手逆向則處罰金 5,000 元，並禁止下場一場次，直到車手繳交罰金後才可復賽。
- 27.5 維修區(PIT 區)飲酒及檳榔，車手不得在維修區內飲酒及嚼食檳榔，如違反規定者處罰罰金 1,000 元，直到車手繳交罰金才可復賽。
- 27.6 聚眾滋事打架，對大會或賽會之工作人員不禮貌行為或是其他嚴重影響賽事活動之行為，大會將呈報 ASN 處以罰金及取消執照。
- 27.7 惡意頂撞，一但判罰確認後，被判罰之車手亦需加罰罰金 5,000~20,000 元不等，車手需於下一場次開賽前繳清罰金，如未繳交，該被判罰之車手不得下場，亦不退報名費。

28. 競賽違規

- 28.1 舉凡比賽期間違反比賽運動規則者視為競賽違規
- 28.2 不當超車違規(裁判委員會之裁決為當日最終之決定)
- 28.2.1 比賽期間非法碰撞取得領先位置
- 28.2.2 比賽期間非法違反旗號規定取得領先位置
- 28.2.3 比賽期間不符改裝規定取得領先位置

28.3 裁判委員會擁有現場比賽違規之最終規則解釋權

28.4 所有規範依 FIA/ASN 之規範為最終依據

29. 大會權力

29.1 以下之因素造成比賽無法進行，大會有權終止或取消比賽及車手資格，亦不進行退費

29.1.1 因天候因素，如大雨下不斷、颱風、地震等

29.1.2 如發生重大意外事故等...，賽道封閉超過 40 分鐘以上

29.1.3 車手喝酒鬧事或車手使用非法贓車遭到警方查緝而中斷比賽...

29.1.4 外外界入造成賽事無法順利進行或是賽事延持超過 60 分鐘以上

29.2 另雨天之狀況，大會已有標準程序，比賽不分晴雨：賽車比賽有雨天進行賽事之可能，除非賽道狀況無法提供正常比賽需要，則有可能依以下公告處理。

29.2.1 僅完自由練習情形：如果因特殊因素，該組賽程僅完成自由練習，則該組以自由練習做為該組最終排名之依據。

29.2.2 測時賽延宕處理規定：如因雨勢持續、或其他各種延宕測時賽之因素，導致測時賽無法舉行，主辦單位將依雨勢大小以及當時情況，以安全為前提下決定是否繼續比賽。如決定續賽，則各車手請照常參與比賽，否則以棄權論。

30. 注意事項

30.1 參賽車手及車隊人員必需詳讀基礎規則書後才填寫報名表，如未詳讀基礎規則而觸犯規則不單危及自身權利與安全，同時也危害他人權利與安全，此為不適合從事賽車運動之人，請所有賽車相關人員需特別注意。

- 30.2 大會另在整備區(PADDOCK)設置吸煙專區，如車隊、車手及技師等相關工作人員需抽煙者需至此區，未在此區者而違反規定，一律依規定處罰。
- 30.3 參賽車手如在比賽期間碰撞麗寶國際賽車場之場地設備而造成設備毀損，其車手須負賠償之責任，其賠償之費用由麗寶場地方送出報價單後並由大會向其車手求償毀損之費用，其車手須於一週內付清求償之費用！

31. 改裝規則

- 31.1. 組別：各組依組織委員會決定
- 31.2. 車型：不限
- 31.3. 引擎：不限
- 31.4. 進氣系統：不限
- 31.5. 供油電腦：不限
- 31.6. 變速箱：不限
- 31.7. 差速器：不限
- 31.8. 排氣管：靜態噪音於排氣管後方 50cm 測量，於轉速 6000rpm 或斷油前 500rpm 需小於 105db(無容許值)
- 31.9. 懸吊系統：不限
- 31.10. 煞車系統：不限
- 31.11. 輪胎：依運動規則之 9.3 條之輪胎規定執行
- 31.12. 油箱：不限

31.13. 車重：不限

32. 安全規則

32.1. 人身安全規範

- 32.1.1. 安全帽：限 3/4 或以上之安全帽，不限非必要 FIA 認證之安全帽，建議使用 FIA 認證之安全帽。
- 32.1.2. 賽車服：不限，建議使用 FIA 認證之產品
- 32.1.3. 賽車防火衣：不限，建議使用 FIA 認證之產品
- 32.1.4. HANS：不限，建議使用 FIA 認證之產品
- 32.1.5. 賽車鞋：不限，建議使用 FIA 認證之產品
- 32.1.6. 賽車手套：不限，建議使用 FIA 認證之產品
- 32.1.7. 賽車防火面罩：不限，建議使用 FIA 認證之產品

32.2. 比賽車輛安全規範

- 32.2.1. 後煞車燈必需會亮
- 32.2.2. 空力套件(以不危及基礎安全規定為基準，安全規範由大會裁判委員會認定)

32.3. 場地基礎安全規範

- 32.3.1. 賽事期間賽車場內皆不得以動力方式逆向行駛，違者將視情節處罰，最高將懲處取消參賽權，大會並不予退費
- 32.3.2. 賽事期間賽車場內皆不得以蛇行方式行駛車輛，違者將視情節處罰，最高將

2025 NTAC 全國房車獨走挑戰賽 比賽辦法

懲處取消參賽權，大會並不予退費

32.3.3. 賽事期間救援通道區嚴禁未經大會允許者進入，違者將視情節處罰，最高將懲處取消參賽權，大會並不予退費

32.3.4. 賽事期間計時中心及控制中心不得擅自闖入，違者將視情節處罰，最高將懲處取消參賽權，大會並不予退費

32.3.5. 賽車場內之基礎安全規範依 FIA 及 FIA/ASN 之規則為依據，未載明於本規則書中之相關規定亦不得觸犯，違者裁判委員會亦有權將視情節處罰，最高將懲處取消參賽權，大會並不予退費

32.4. 其它車輛安全規範

32.4.1 大會醫療車(Medical Car)

A 賽事期間醫療車停放處需保持進出口暢通，任何參賽人員之車輛皆不得影響醫療車之進出，違者將視情節處罰，最高將懲處取消參賽權，大會並不予退費

B 賽事期間任何參賽人員之車輛皆不得碰撞及毀損醫療車，違者將視情節處罰，最高將懲處取消參賽權，大會並依法追討相關維修之費用

32.4.2 大會救援車(Rescue Car)

A 賽事期間救援車停放處需保持進出暢通，任何參賽人員之車輛皆不得影響救援車之進出，違者將視情節處罰，最高將懲處取消參賽權，大會並不予退費

B 賽事期間任何參賽人員之車輛皆不得碰撞及毀損救援車，違者將視情節處罰，最高將懲處取消參賽權，大會並依法追討相關維修之費用

32.4.3 大會托吊車

2025 NTAC 全國房車獨走挑戰賽 比賽辦法

- A 賽事期間拖吊車停放處需保持進出暢通，任何參賽人員之車輛皆不得影響拖吊車之進出，違者將視情節處罰，最高將懲處取消參賽權，大會並不予退費
- B 賽事期間任何參賽人員之車輛皆不得碰撞及毀損拖吊車，違者將視情節處罰，最高將懲處取消參賽權，大會並依法追討相關維修之費用

32.4.4 工作車/來賓車/贊助商車輛

- A 賽事期間工作車/來賓車/贊助商車輛上需張貼大會核准之貼紙，始得進出 paddock 區及 pit 區，未張貼者嚴禁進入賽車場內
- B 賽事期間工作車/來賓車/贊助商車輛需停於大會指定或核准之停車位置，未依規定停車並阻礙其他人之行進動線或工作進行者，將視情節處罰，最高將懲處取消參賽權，大會並不予退費

32.4.5 比賽車輛

- A 賽事期間比賽車輛需張貼大會核發之比賽車號碼紙，始得進出賽車場，未張貼者嚴禁進入賽車場內
- B 賽事期間比賽車輛需停於大會指定或核准之停車位置，未依規定停車並阻礙其他人之行進動線或工作進行者，將視情節處罰，最高將懲處取消參賽權，大會並不予退費
- C 賽事期間比賽車輛在賽車場比賽區內嚴禁以動力方式逆向行駛，違者將視情節處罰，最高將懲處取消參賽權，大會並不予退費

32.5. 車手及車隊工作人員行為安全規範

- 32.5.1 嚴禁車手及車隊工作人員以手勢、口語對其他車手進行挑釁行為，此行為違反賽車運動精神，將視情節處罰，最高處以禁賽之處份，並呈報 FIA/ASN 請

求嚴罰，大會並不予退費

32.5.2 嚴禁車手及車隊工作人員以肢體、工具、物件或任何方式攻擊，又或辱罵其他車手或相關工作人員，此行為違反賽車運動精神，將視情節處罰，最高處以禁賽之處份，並呈報 FIA/ASN 請求嚴罰，大會並不予退費

32.5.3 嚴禁車手及車隊工作人員以任何方式散播不實之內容傷害賽事本身之形象，此行為違反賽車運動精神，將視情節處罰，最高處以禁賽之處份，並呈報 FIA/ASN 請求嚴罰，大會並不予退費

32.6. 賽道注意及安全事項提醒

本次之獨走賽為非爭先賽，並無集結起跑之行為，與 TRACK DAY 之練習無異，並由主辦單位依安全計劃書配置旗號員及救援車、救護車與相應合格賽事工作人員值勤以保障賽事之安全。

33. 賽前練車附件→獨走計時賽-賽前練習規範

《獨走賽自由練習 (Free Practice, FP) 規則》

大鵬灣國際賽道保留現場最終裁決權與即時調整權限

一、練習目標與精神

自由練習旨在讓參賽車手於正式競賽前：

33.1.1. 熟悉場地與彎道特性

33.1.2. 測試車輛設定 (懸吊、煞車、輪胎溫度等)

33.1.3. 模擬單圈節奏，建立節奏感與安全反應

33.1.4. 此階段成績不影響正賽排序，但將作為比賽規劃參考依據。

二、參加資格

33.2.1. 限已完成報名並通過技檢 + 安檢者參與

33.2.2. 須出示有效駕照 (2025 年 CTMSA 核發之國內及汽車場地賽車手執照)

33.2.3. 必須完成 車手說明會 才能上場

33.2.4. 禁止未成年人參與駕駛練習

三、練習時間與流程

33.3.1. FP1 : 2025.07.26

33.3.2. 每組時段為 20 分鐘制

33.3.3. 分組原則：依獨走賽分組規劃

33.3.4. FP2 : 2025.07.27

33.3.5. 每組時段為 20 分鐘制

33.3.6. 分組原則：依獨走賽分組規劃

33.3.7. 出發方式：

- 採「Rolling Solo Start」: 一車一車間隔 10 秒出發，避免交會
- 練習期間不得追越或逼車

四、報到與場控流程

- 33.4.1. 報到時間 請於練習日當天 09:00 前 完成報到與裝備檢查
- 33.4.2. 場控進場順序 主辦單位將以組別廣播通知依序排隊入場
- 33.4.3. 緊急狀況應對 聽從工作人員或旗手指令，遇紅旗即刻減速回 Pit，不得超車或硬切彎

五、計時與設備規範

- 33.5.1. 所有車輛需安裝 大鵬灣國際賽道提供之 Transponder
- 33.5.2. 未安裝將不予記錄圈速，且禁止駛入賽道。
- 33.5.3. 車手成績將獨立以紙本方式提供，成績不公開揭露。

六、安全與技術規範

33.6.1. 駕駛裝備

項目 必備

安全帽 CNS 認證

33.6.2. 車輛要求

- 車內 拆除鬆脫物品 (如手機架、飲料瓶、吊飾)
- 須完成場控技檢，檢查煞車、輪胎、油漏、固定件等

- 過度漏油、煞車失衡或避震明顯異常將禁止練習

七、觀眾區規範

33.7.1. 成人(18 歲以上)：100 元新台幣/位

33.7.2. 兒童(18 歲以下)：50 元新台幣/位

33.7.3. 開放觀眾入場區域：限建物指定看台。

- 禁止觀眾進入 Pit Lane、Paddock 緊急出口、或場內車輛出入口
- 禁止使用無人機空拍 (僅主辦授權攝影可)
- 觀眾拍照、直播須保持安全距離，禁止干擾場內活動
- 孩童需成人全程陪同，並遠離賽道邊界與工作車道

八、費用制度

33.8.1. 項目 收費說明

- FP 報名費用 NT\$ 7,500 / 首日
- FP 報名費用 NT\$ 13,500 / 兩日
- Transponder 押金 押金 NT\$ 1,000，歸還後退還
- 繳費後臨時取消參與，恕不退款。(須事先通報)

九、違規處理與懲罰

違規行為 處理方式

- 33.9.1. 進入 Pit 超速、逆向，取消練習資格
- 33.9.2. 危險駕駛（蛇行、逼車、甩尾）警告一次，二犯則終止所有練習資格
- 33.9.3. 未服從旗語指示，當場拉回並取消練習
- 33.9.4. 車輛冒煙、洩漏危險液體仍強行練習，強制終止 FP 並不得再上場

十、其他補充事項

- 33.10.1. 主辦單位保留現場天氣或時間因素，調整場次與動線之權利
- 33.10.2. 主辦提供簡易維修工具與冷飲補給站（自取制）